

证券代码：833728

证券简称：诚正稀土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赖诚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赖诚明、彭青莲(公司董事长赖诚明与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彭青莲为表兄妹关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赖诚明、彭青莲(公司董事长赖诚明与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彭青莲为表兄妹关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2018年9月9日09:00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须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目录

《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